

证券代码：870287

证券简称：快而捷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快而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 变更主体

- ☐ 第一大股东变更 ☐ 控股股东变更
☐ 实际控制人变更 ☒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 变更方式

查焰松、查艳、阮林海通过协议方式，使得挂牌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由查焰松、查艳、阮林海变更为查焰松，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 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

姓名	查焰松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江苏快而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普通货物运输、危险品货物运输、仓储、冷藏、装卸及配送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银胜路 25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

		持有公司 57.87%股份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为保持公司控制权的持续、稳定，查焰松、查艳、阮林海于 2022 年 2 月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中约定了各方对公司的决策及经营管理的重大事项采取一致行动。

2025 年 6 月 10 日，查焰松、查艳、阮林海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自 2025 年 6 月 10 日起，各方在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宜决策等方面不再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各自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自己的意愿独立发表意见和行使表决权，各方不再受该协议约束，亦不再享有该协议约定的权利或承担该协议约定的任何义务，基于前述《一致行动协议》所享有的一切权利、义务均告终结。

本次一致行动协议关系解除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查焰松直接持有公司 18,462,707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7.87%，同时其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的经营方针、经营决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查焰松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一致行动协议关系解除后，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造成不良影响，公司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公司现经营管理层仍将继续稳定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本次公司股东一致行动关系解除不存在对公司控制权及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限售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权益变动与收购》第 2.2.3 条的规定：“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人数发生变化，但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挂牌公司自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披露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变化情况公告即可。同时，挂牌公司应当比照《收购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对新增的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办理限售手续；限售期为自其成为一致行动人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

本次未新增一致行动人，无需办理限售登记。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不存在对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查焰松、查艳、阮林海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

江苏快而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2 日